

证券代码：832350

证券简称：汇知康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及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选举万智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万智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选举万智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万智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选举万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万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选举蔡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蔡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选举范要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范要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选举王景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王景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选举翟贺广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翟贺广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选举刘铁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刘铁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选举董中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提名董中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董中超 刘铁征 翟贺广

2024年1月15日